

证券代码：430056

证券简称：中航新材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 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对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作为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现就以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 一、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

1、公司披露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2、公司在《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中，就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做规定，以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合法合规性。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3、公司 2024 年内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有失公允之情形，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损害公司、非关联股东及债权人利益之情形；2024 年的关联交易未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不存在故意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之情形。

4、公司 2024 年的关联交易事项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侵害公司、非关联股东及债权人利益之情形，特此对公司 2024 年的关联交易事项予以确认。

5、公司预计 2025 年的关联交易事项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侵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利益之情形，特此对预计公司 2025 年的关联交易事项予以确认。

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一）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二）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独立董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基于公司当前经营状况及公司未来经营发展规划，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总股本 13,21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2.15 万元；并拟按每 10 股转增 1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13,215 万股增至 14,536.50 万股。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计算结果为准。

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和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该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的利润分配议案，并

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 独立意见

经查阅被提名人员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提名的孙田志先生、何艳女士、杨胜先生、王峰先生、孙明明先生、唐琳女士、闫晓帅先生、白萍女士、张立娟女士具有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我们对该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范明

白萍

2025 年 3 月 28 日